# 外汇贷款借款合同(汇总5篇)

合同内容应包括劳动双方的基本信息、工作内容与职责、工作时间与休假、薪酬与福利、劳动保护与安全等方面的内容。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外汇贷款借款合同篇一

编号:		

借款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

贷款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

应借款方于 年 月 日提出的借款申请,贷款方愿意提供固定资产外汇贷款。现借贷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民法典》以及交通银行的有关业务办法的规定,经过平等协商,达成以下条款,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借款币种、金额和期限

- 1.1 借款币种:
- 1.2 借款金额:(大写:)其中备付利息:(大写:)

1.3 借款期限:

借款期限为 年,自第一笔提款之日起算。

第二条 借款用途

- 2.1 借款限用于
- 2.2 备付利息款限用于支付建设期各期利息。

第三条 提款

- 3.1 借款方按第一条规定的借款额提款或/和开立信用证均必须满足下全部条件后方可进行:
- (1) 已提供项目投资列入国家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证明;
- (3)已提交贷款方认可的《工贸还汇协议书》或销售渠道已落实的其他证明;
- (4)已提交贷款方认可的还款担保;抵押合同已办妥登记及公证手续;
- (5) 自筹资金已按贷款方要求或按计划投入使用或到帐:
- (6) 未发生第9.1条款所列任何一种违约行为;
- (7) 其它:
- 3.2 提款期限为 个月。自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算。在提款期限内,借款方应按下列计划提款。
- 3.3 各年(季)度提款计划借款方应在当年(季)第一笔提款前一个月提交贷款方。

- 3.4 分年和年(季)度提款计划如需调整,应至少提前十五天提出,并经贷款方同意。
- 3.5 借款方办理提款,应提前 个银行营业日提交有效借款凭证。
- 3.6 提款期到期,未提贷款部分即自动注销,但事前已经贷款方书面同意延展提款期限者除外。

第四条 利息和费用

4.1 借款利率。

借款年率为利息每 计收一次,结息日为。

计息方法:以三百六十天为一年,按贷款余额和实际用款天数计收利息。

- 4.2 承诺费。如借款方未按第3.3条款所述季度提款计划提用贷款,又未按第3.4条款规定提前通知调整提款计划,对该未提或超计划提款部分,贷款方有权按未提或超提金额的 %一次性收取承诺费。
- 4.3 管理费。借款方应在第一次提款时按合同借款金额的 % 一次性向贷款方支付管理费,管理费以人民币支付(以支付当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外汇中间价折算)。
- 4.4 借款方应于结息日主动支付利息,如结息日为非银行营业日,则顺延至下一个银行营业日支付,届时未付,贷款方有权主动从借款方的存款帐户中扣收。如存款不足以支付利息,对应付未付利息,贷款方可计收复利。
- 4.5 凡因签订和履行本合同及其附属文件而发生的其他费用均由借款方承担。

4.6 除4.3条款项下费用外,其他各项利息、费用均以所借币种支付。

### 第五条 还款

- 5.1 还款来源为 及其它可用于还款的资金。
- 5.2 借款方应在第1.3条款规定的期限内以所借币种归还全部借款本金。借款本金每半年归还一次,分期还清;第一期还款在第一笔提款日后个月进行.
- 5.3 借款方在原定借款期限内不能按期归还贷款,应在计划还日前一具月提出调整还款计划申请,经贷款方同意并对第5.2 条款作出修订后执行。贷款到期(指分期还款计划中的最后一期),借款方因客观因素无力归还,最迟应在贷款到期日前一个月提出展期申请,经贷款方同意展期的,借贷双方就本合同中的贷款期限、利率和还款计划部分作出补充和修订,展期贷款利率按修改后期限的相应利率档次确定。
- 5.4 借款方未按第5.2条款规定的分期还款计划按期如数还款, 又未经贷款方同意调整还款计划,对未还贷款部分贷款方有权 从计划还款日后的第一天起在原订利率基础上加收20%的利息。
- 5.5 借款方提前还款应经贷款方同意方可办理,并应提前 个银行营业日通知贷款方,提前还款应在结息日并应按第5.2条所列还款期序的倒序进行,而不能抵冲即将到期或下一期的还款。

### 第六条 担保

- 6.1 本借款由 提供还款担保(具体担保内容见附件)。如借款方未能履行,贷款方可行使上述担保项下的权利。
- 6.2 借款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将第8.4条款所述本贷款项下

所有各期保险单项下的权益无条件抵押给贷款方,保险单以贷款方为第一受益人,保险单正本交由贷款方保管,贷款方有权参与定损定责及索赔工作。如借款方未能按期归还贷款本息,发生保险赔偿时,贷款方有权从保险赔偿金中扣收贷款本息。

#### 第七条 陈述与保证

- 7.1 借款方向贷款方陈述并保证:
- (3)签署和履行本合同与对借款方资产具有约束力的任何合同或抵押权并无抵触之处;
- (5)借款方未隐瞒任何已发生或即将发生的影响贷款方权益的下列事件:
- a.重大违纪违法或被索赔事件;b.未结案的诉讼仲裁事件;c.向第三者提供信用担保、权益和资产抵押以及各类债务承诺;d.各类举债、欠债;e.其他重大事件。
- 7.2 第7.1条款所述第一项陈述与保证,亦作为借款方在每一提款日和每一利息支付日作出的陈述与保证。

#### 第八条 约定事项

8.1 借款方应按贷款方要求开立本

外币往来户和/或专户。本合同项下开证、付款等应在贷款方办理,并接受贷款方的审核。

8.2 本合同签订后,借款方应按计划对外订货,进口订货卡片应交贷方审核,贸易合同副本应交贷款方,贷款方凭以开证、付款,借款方在本合同签订后个月内未能签订进口合同,贷款方有权撤消本贷款。

- 8.3 借款方同意无条件接受贷款方的信贷监督和检查,并为之提供工作便利。贷款方有权参与招标、商务谈判、竣工验收等活动,有权参加借款方有关工程建设、生产经营、计划财务等方面的重要业务办公会议或列席董事会,有权参与贷款方认为有必要参加的其他重大活动和会议。借款方应将上述重要活动和会议事先通知贷款方。借款方应按贷款方要求及时报送与项目建设、贷款使用和生产经营有关的各类重要设计文件、统计财会报表、各年计划及其执行情况的书面报告、董事会重大决议和决定(包括人事安排方面)。借款方应保证上述报表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贷款方有权调阅原始凭证,审查借款方的资产和财务状况。
- 8.4 在本合同有效期间,在借款方建设和经营期间,借款方应 将本贷款项下财产以所借币种向贷款方指定的保险公司按期 连续投保有关险种。保险额应为财产原值的 110%。如原值低 于市场价时,应按重置价投保。借款方如中断保险,贷款方有 权主动代为保险,一切费用由借款方负担。
- 8.5 借款方应将本贷款项下未参与周转的全部折旧基金积累和不低于%的其他专项基金存入贷款方,将不低于%的各类结算业务交由方办理。
- 8.6 借款方对本贷款和其它同类债务的清偿,应按照比例平等原则进行。如果今后为其他建设项目采取抵押担保方式筹措建设资金,借方应同比例地向贷款方提供抵押品。借款方不会与第三方签订任何有损贷款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益或影响借方履行本合同能力的合同或协议。
- 8.7 借款方发生下列事件应事先征得贷款方的同意:
- (1)以资产和收入为其他单位提供信用担保或设定抵押权;
- (2)出售、转让、出租或以其他方式处分以本贷款购置的设施、设备、器具及其他任何固定资产。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 9.1 如果发生下列任何一种事件,借款方即构成违约:
- (1)借款方未能按第四条、第五条规定按期如数支付各项应付款项;
- (2)未按第二条规定使用贷款;
- (7)停止项目建设或生产经营;
- (8)借款方(被)申请破产。
- 9.2 贷款方未能按提款计划及时供应贷款即构成违约,但由于国家经济政策和信贷政策变更者除外。
- 9.3 如借款方违约,贷款方有权立即同时或先后采取以下任何一种或数种措施:
- (1)从借款方在贷款方的任何帐户中主动扣收欠款;
- (4) 中止或终止借款方的部分或全部提款权利;
- (5) 宣布贷款本息部分或全部到期并限期或立即偿付;
- (6) 其他依本合同或/和依法律可采取的任何措施。

贷款方因追索贷款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应由借款方负责。对贷款方采取上述任何措施,借款方无条件放弃抗辩权。

9.4 如贷款方违约,借款方可从违约之日起按违约金额和违约 天数每天向贷款方收取不高于万分之五的违约金,直至违约行 为纠正之日为止。

第十条 其他事项

- 10.1 本合同项下的借款申请书、年(季)度提款调整计划、借款凭证、还款付息凭证、财产权益抵押合同、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协议、催收贷款通知等均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对借贷双方均有法律约束力。
- 10.2 本合同及其附件的任何修改、补充均须双方协商并订立补充条款或修改协议,修改、补充协议无论是否明示,均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对借贷双方均有法律约束力,并丝毫不影响本合同未变更部分的法律效力。
- 10.3 本合同对借贷双方以及各自的继承人和受让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贷款方可自主决定转让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权利,但应及时通知借款方。未经贷款方书面同意,借款方以任何形式转让本合同项下义务的行为均属无效。
- 10.4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贷款方规定办理;没有规定的,由双方另行协商订立补充条款。
- 10.5 借贷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如有争议,应尽量通过协商解决。经协商未能圆满解决时,应向贷款方所在地主管法院提起诉讼。
- 10.6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至本合同项下全部应付款项清偿完毕之日失效。
- 10.7 本合同正本一式 份,借贷双方各执 份,担保人执一份。

借款方: 贷款方:

(法人公章)(法人公章)

签字人:签字人:

职务: 职务: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在 签署

### 外汇贷款借款合同篇二

借款人: (以下简称甲方)

贷款人:(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 号文批准的 引进项目,所需资金经借款人申请,贷款人审查同意发放外汇贷款。双方同意遵照国务院颁发的《民法典》的规定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一条 贷款金额: 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包括应付利息 万美元。

第二条 贷款期限: 年,自第一笔用汇之日起还清全部贷款本息日止。

第三条 贷款利率及计收方法: 1. 按贷款人总行制定的\_\_年期\_\_个月浮动一次的利率执行或2. 按贷款人制定的\_\_年期\_\_个月浮动一次的利率执行或3. 按贷款人总行制定的优惠利率执行,目前为\_\_或4. 按贷款人自营统筹资金贷款利率执行,贷款利息每\_\_计收一次,结息日为\_\_(复息或从存款户中扣收要写明)

第四条 贷款用途:本贷款本金部分限于支付费用,必须专款专用,未经贷款人同意,不得挪作它用。应付利息部分限用于偿付本贷款到期利息,不得作其他支付。

第五条 贷款使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三个月内,贷款人应提出订货卡片,提出订货卡片之日起五个月内应对外签订贸易合同。贸易合同副本需送交贷款人,以便对外开证、付汇。如遇特殊情况需延期定货的,应事先经贷款人同意。借款人未按上述要求提出订货卡片和签订贸易合同的,贷款人有权

撤销贷款。
第六条 用款计划:根据项目进度,本项贷款提款期为 年至年,每年用款计划如下:年万美元;年 万美元;年万美元。
贷款人允许借款人按实际情况调整用款计划。提款期到期,未提用贷款,如借贷双方无期他约定,借款人不得再继续支用贷款。
第七条 贷款偿还:贷款人以项目新增创汇和利润、折旧或其他资金归还贷款。借款人保证在本合同规定的贷款期限内按下列计划偿还贷款:年万美元;年万美元;年万美元。
如贷款项目提前实现效益,借款人应提前偿还贷款;如年度还款计划不能实现,借款人应在年底前提出调整还款计划,并经贷款人同意,否则贷款人将按贷款违约处理;如借款人不能按期还款,最迟在贷款到期日前十五天应向贷款人提出书面展期申请,届时贷款人可按有关规定作出处理意见。逾期或贷款人不同意展期的贷款,自过期之日起加收xx年月日年月日。
甲方:
乙方:
农业
外汇贷款借款合同篇三
借款方:(以下简称甲方)

贷款方:中国银行\_\_\_\_\_分行(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为引进国外先进技术设备进行技术改造,其项目已经有 关部门批准,特向乙方申请万美元(或外币)外汇贷款。按照 贷款办法和有关规定,业经乙方审查同意,为明确经济责任, 特签订本借款合同。

	金额甲方确认向 买方信贷			
日起到还清。同所附的用	期限现汇 本息止);买方信 款计划(略),乙 太方组织外汇资 担费。	言贷 <sup>5</sup> L方及时提供	F	月。按本合 万未按计划
行公布的浮 按 如甲方未能	利息率为年息, 动计息),按 六计算。在借款 支付,由乙方直 支付,由乙方直 于计息增加的货	月浮动; 期间,每半 <sup>年</sup> [接借记甲方	买方信贷为 F计息期应 借款账户内	N%, 计的利息, N,实行复

第四条借款使用:在引进的技术设备成交后,应将合同副本送交乙方,甲方委托乙方全权办理进口开证,审单付款等事务。甲方保证本合同项下的外汇,不挪作他用,如果发生挪用,其挪用部分,乙方加倍收利息。

第五条借款偿还:甲方在借款期终止日,全部清偿贷款本息。 甲方因故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归还借款时,由担保单位负责 按期归还借款本息的外汇额度和相应等值的人民币(包括延期 偿还的)。对逾期未还的借款部分,甲方同意加付\_\_\_\_\_%的 罚息。

第六条本合同所附的《用汇、还汇计划》和《还汇(款)保证书》及甲方担保单位出具的保函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在法律上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效力。 第七条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借款使用的有关情况、报表、 资料,为乙方检查信贷工作提供方便。双方应积极合作,努 力促成项目的早日建成投产。

第八条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到期结清本项债务时终止。合同正式文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份,送(有关单位)备案。
甲方:(公章)
负责人:(签章)
乙方:中国银行行(公章)
负责人:(签章)
个人信用贷款借款合同范本
中国建设银行个人住房贷款借款合同
委托贷款借款合同最新版
农村信用社国家助学贷款借款合同范本
小额信用消费贷款借款合同范本
中国银行国家助学贷款借款合同范本
关于委托贷款借款合同范文
中国银行信用消费贷款借款合同范本
20小额信用贷款借款合同范本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借款合同

# 外汇贷款借款合同篇四

借款方:		(以下简称	7甲方)
贷款方:	中国银行	分行(以下简称	乙方)
关部门批 贷款办法	进国外先进技术设 比准,特向乙方申请 长和有关规定,业经 运借款合同。	万美元(或外币)	)外汇贷款。按照
	詩款金额甲方确认向 方),买方信贷		
日起到还 同所附的 用款而造	詩款期限现汇 活本息止);买方信 的用款计划(略),乙 造成乙方组织外汇资 工承担费。	贷年 方及时提供。如	月。按本合 ]因甲方未按计划
行公布的 按 如甲方未	計款利息率为年息, [浮动计息],按 天计算。在借款其 是能支付,由乙方直 由于计息增加的贷	月浮动;买方 阴间,每半年计 接借记甲方借款	方信贷为%, 息期应计的利息, 、帐户内,实行复
送交乙方 务。甲方	詩款使用:在引进的 方,甲方委托乙方全 方保证本合同项下的 『用部分,乙方加倍	权办理进口开证 外汇,不挪作他	E, 审单付款等事

第五条借款偿还:甲方在借款期终止日,全部清偿贷款本息。 甲方因故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归还借款时,由担保单位负责 按期归还借款本息的外汇额度和相应等值的人民币(包括延期

偿还的)。对逾期未还的借款部分,甲方同意加付%的罚息。
第六条本合同所附的《用汇、还汇计划》和《还汇(款)保证书》及甲方担保单位出具的保函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在法律上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效力。
第七条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借款使用的有关情况、报表、资料,为乙方检查信贷工作提供方便。双方应积极合作,努力促成项目的早日建成投产。
第八条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到期结清本项债务时终止。合同正式文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份,送(有关单位)备案。
甲方:(公章)
负责人:(签章)
乙方:中国银行行(公章)
负责人:(签章)
日期:
外汇贷款借款合同篇五
借款方:(以下简称甲方)
贷款方:中国银行分行(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为引进国外先进技术设备进行技术改造,其项目已经有关部门批准,特向乙方申请万美元(或其它外币)外汇贷款。按照贷款办法和有关规定,业经乙方审查同意,为明确经济

责任,特签订本借款合同。

第一条借款金额甲方确认向乙方借得现汇万美元(其它外币),买方信贷万美元(或其它外币)。	或
第二条借款期限现汇年月。(从第一次用流之日起到还清本息止);买方信贷年月。指本合同所附的用款计划(略),乙方保证及时提供。如因用方未按计划用款而造成乙方组织外汇资金的利息损失,甲克按乙方规定支付外汇承担费。	安月
第三条借款利息率为年息,现汇为%(或按中国银总行公布的浮动利率计息),按月浮动;买方信贷为%,按天计算。在借款期间,每半年计息期应计的利息,如甲方未能支付,由乙方直接借记甲方借款帐户内,实行复息计算。由于计息增加的贷款额,不占用货款额度。	息欠
第四条借款使用:在引进的技术设备成交后,应将合同副本送交乙方,甲方委托乙方全权办理进口开证,审单付款等事务。甲方保证本合同项下的外汇,不挪作他用,如果发生抵用,其挪用部分,乙方加倍收利息。	<u> </u>

第五条借款偿还:甲方在借款期终止日,全部清偿贷款本息。 甲方因故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归还借款时,由担保单位负责 按期归还借款本息的外汇额度和相应等值的人民币(包括延 期偿还的罚息)。对逾期未还的借款部分,甲方同意加 份的罚息。

第六条本合同所附的《用汇、还汇计划》和《还汇(款)保证书》及甲方担保单位出具的保函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在法律上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效力。

第七条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借款使用的有关情况、报表、

力促成项目的早日建成投产。	0
	章后生效,到期结清本项债权债 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 有关单位)备案。
甲方:	(公章)
负责人:	(签章)

乙方:中国银行\_\_\_\_\_行(公章)

负责人: \_\_\_\_\_(签章)

资料,为乙方检查信贷工作提供方便。双方应积极合作,努